

证券代码:002606 证券简称:大连电瓷 公告编号:2016-007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606,股票简称:大连电瓷)自2016年3月11日开市起复牌。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控股股东探讨股权转让事宜,为避免因此而对上市公司股价波动,确保信息公平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2月26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并于同日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3月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016年3月10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书面通知,停牌期间,双方就股权转让事项进行

广泛而深入地探讨与论证,但在一些核心条款上始终未能达成一致意见,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控股股东决定暂不筹划该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大连电瓷,证券代码:002606)于2016年3月11日开市起复牌。

该项目未能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因本次筹划重大事项并申请股票停牌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一直以来对公司的关注与支持,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6-03-0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5年10月26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4),公司股票于当日开市起停牌。

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11月21日、11月23日、11月26日、12月3日、12月10日、12月17日、12月22日、12月31日、2016年1月4日、1月9日、1月15日、1月22日、1月30日、2月6日、2月26日、3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10-05)、《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01)、2015-11-02、2015-11-05、2015-12-01、2015-12-02、2015-12-0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交易对方及独立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正在积极、有序地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各项工作,公司与交易对方就交易方案的细节进行磋商,有关各方

积极推动、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涉及的具体事项并向相关部门征求意见,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正在编审过程中,公司积极推进相关工作争取早日完成。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的北京乐动卓越科技有限公司涉及境外资产,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存在尽职调查工作量大,且公司与交易对方就本次交易方案的细节仍需进行更深入的磋商,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公正、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6年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同意公司最晚不迟于2016年4月26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及时对外披露停牌申请。并且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至少每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投资者及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10日

证券代码:002659 证券简称:雪迪龙 公告号:2016-020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设立分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2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江西景德镇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江西景德镇市设立分公司,负责江西及周边地区的的产品销售、市场推广及售后服务等。具体

内容详见2016年2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在江西景德镇设立分公司的公告》(公告号:2016-006)。

近日,该分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注册号:91360208MA3GKG674J

2、名称: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乐平分公司

3、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营业场所:江西省景德镇市乐平市东湖名都34幢2单元404

5、负责人:郭武

6、成立日期:2016年2月26日

7、营业期限:2016年2月26日至长期

8、经营范围:制造仪器、仪表;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销售机械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汽车;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特此公告。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鹭燕医药 公告编号:2016-013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于2016年3月7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16年3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八楼会议室举行。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及受托董事共9人(其中受托董事10人),公司董事总人数的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通过了《董事会会议议定事项》。

1、审议关于制訂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关于制訂¹《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全文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审议关于制訂¹《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3、审议《关于制訂<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4、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5、审议《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7、审议《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8、审议《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通过议案,同意票数占全体有权表决票数比例100%。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鹭燕(福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922 证券简称:佳电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8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6年3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实际表决董事9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议案,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定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本次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3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无异议。

九、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哈尔滨电气集团佳木斯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5、风险控制措施:

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除严格执行公司有关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规定外,为有效防范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归专人专门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项目,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做出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计划部作为理财产品的监管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和事后监督,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审核,优先确保募集资金项目顺利进行。

3、独立董事、监事会、董事会会计委员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监督与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6、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委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产品类型	委托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	2014年12月31日	2015年01月21日	32,000 101.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5年01月06日	2015年01月20日	5,000 14.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	2015年01月21日	2015年04月21日	32,000 347.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5年01月20日	2015年04月30日	5,000 57.9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32,000	2015年01月21日	2015年07月30日	32,000 350.6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5年08月13日	2015年11月10日	7,000 77.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5年11月10日	2016年01月10日	7,000 43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5年08月14日	2015年08月07日	10,000 47.4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5年08月17日	2016年02月14日	7,000 68.8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15年09月21日	2016年09月21日	10,000 2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5年08月27日	2016年11月26日	5,000 56.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15年08月27日	2016年11月26日	5,000 3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02月24日	7,000 46.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2015年11月19日	2016年02月24日	7,000 33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行	非关联方					